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4月21日至2026年07月20日止。

第 89837570 号

申请日期 2026年01月21日

商 标

# 三智云书院

申 请 人 北京三智国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

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马连洼北路158号1幢三层301A

### 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1类：培训；教育；提供在线教育课程；在线教育考核服务；在线培训；安排和组织会议；安排和组织培训班；图书出版；提供大学课堂教学；就业指导（教育或培训顾问）；  
第44类：提供健康信息；饮食营养咨询；心理咨询；康复中心；有关保健的咨询服务；心理专家；心理护理；医疗辅助服务；健康顾问服务；心理健康服务